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20-004

##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1月6日，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资源利用率，盘活存量资产，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徽新材”）将公司部分闲置厂房及办公楼出租给湖南英捷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捷高科”）。

公司全资子公司伟徽新材与关联方英捷高科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拟将位于长沙市高新区谷苑路410号厂区的部分厂房及办公楼出租给英捷高科，厂房面积5,638平方米，办公楼面积1,317平方米，出租厂房及办公楼面积共计6,955平方米，合计月租金227,211元，租赁期限10年。

英捷高科法定代表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李益民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英捷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长沙市高新区谷苑路410号

成立日期：2000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李益民

注册资本：6127.851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17052086P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各种材质的粉末注射成形产品以及其它粉末冶金深加工产品和相关设备；生产、销售建筑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和监控化学品）；从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相关合同主要内容

出租方（甲方）：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湖南英捷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租赁房屋

甲方将位于长沙市高新区谷苑路 410 号厂区的部分厂房及办公楼出租给乙方，厂房面积约为 5,638 平方米，第二层办公楼面积约 1,177 平方米，第一层办公楼面积约为 170 平方米。

乙方租赁该厂房和办公楼用于生产、办公的经营活动。

#### 2、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10 年，即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止。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甲方有权收回租赁房屋，乙方应在租期届满或合同终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返还租赁房屋。

#### 3、租金和支付方式

（1）租赁房屋租金标准：厂房第 1 年和第 2 年月租金为人民币 180,416 元，办公楼第 1 年和第 2 年月租金为 46,795 元，厂房和办公楼第 1 年和第 2 年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227,211 元。计算租金的起始日为 2019 年 4 月 1 日，前两个月租金免收，从租赁的第 3 年起，厂房和办公楼月租金每两年递增 3%，以此类推。

（3）租金采取月付方式，采取先付款后使用原则，具体为乙方须提前 10 天支付下月度租金，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甲方指定账号。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租金。

（4）以上租金价格为含税价格，由甲方办理完税手续并向乙方开具房屋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四、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有效盘活伟徽新材闲置资产，提升公司的资产使用效率，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一)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